

世界畅销书榜惊悚悬疑小说

4
坊

TANGO ONE

[英] 斯蒂芬·莱勒 著
Stephen Leather

探戈一号

群众出版社

《阴沟老鼠》和《中国人》的当红作家

世界畅销书榜惊悚悬疑小说

坊

TANGO ONE

〔英〕斯蒂芬·莱勒 著 刘涓 译

Stephen Leather

探戈一号

群众出版社

《阴沟老鼠》和《中国人》的当红作家

Tango One

Copyright(C)2002 Stephen Leather

First published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by Hodder and Stoughton Limited

A division of Hodder Headline PLC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C)2003 Qun Zhong Publishing House,

Publish by arrangement with Da Zhe Cultural Consulting Co Ltd.

The right of Stephen Leather to be identified as the Author of the Work has been asserted by him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opyright, Designs and Patents Act 1988

All right reserved.

图字：01 - 2003 - 6923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探戈一号 / (英) 莱勒著 ; 刘涓译. —北京 : 群众出版社, 2007.5

(世界畅销书榜惊悚悬疑小说坊)

ISBN 978-7-5014-4067-2

I. 探… II. ①莱…②刘…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72299 号

探 戈 一 号

著 者 : [英] 斯蒂芬 · 莱勒

译 者 : 刘 涓

责任编辑 : 张 蓉 张 晔

封面设计 : 张晓光

责任印制 : 连 生

出版发行 : 群众出版社 电话 : (010) 52173000 转

地 址 :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 编 : 100078

网 址 : www.qzCBS.com

信 箱 : qzs@qzCBS.com

印 刷 : 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 新华书店

开 本 : 700 × 1000 毫米 16 开本

字 数 : 355 千字

印 张 : 20.75

版 次 :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014-4067-2 / I · 1670

印 数 : 0001—7000 册

定 价 : 29.00 元

群众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 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这个男子被捆在椅子上已经很长时间了，以至于他的四肢都失去了知觉。捆绑他的人用很厚的绝缘胶带把他绑在木头椅子上，胶带的另外一头牢牢缚住他的嘴巴。这是一个地下室，在他听力所及范围内，没有任何人在乎他的生死。

他是被三个男人绑架到这幢别墅里的，整个过程他们一句话也没有说。他们把他从梅塞德斯车里拖出来，然后把他拉过石板路，拖到这幢粉红色墙壁的别墅里。他的一只鞋子不知在哪里弄丢了，蓝色的羊毛袜破了一个洞，大脚趾从里面伸了出来。

他喘着粗气，环顾室内，绑在嘴上的胶带随着他的呼吸一会儿凹进去一会儿凸出来。没有窗户。三个男人离开时已经把惟一的一道门锁上了。石头墙上光秃秃的，上面刷着的厚厚的灰泥已经泛黄。混凝土地板。头上是一盏长条荧光灯。一面墙上安置着用本地厚木板制成的一个木架子，视线所及，看得到上面零散地放着一些罐装食品——海因茨烤豆、贝奇洛豌豆、HP 瓶装沙司汁、科罗奇脆玉米片和 PG 过滤嘴香烟。这一切都是一个在海外的英国人梦想的食品。

男子尽量把呼吸平静下来，惊慌对他可没有任何好处。他必须保持平静，必须运用脑子想一想。

在他前面的三脚架上放着一台索尼数码摄影机，镜头直直地对着他。男子回头望了一眼镜头，一种不祥的感觉从心里油然而生，一种非常不祥的感觉。

他竖起耳朵想听到那三个男人在哪里，但是隔着地下室，什么声音也听不到。他没有听到他们离开别墅，也没有听到梅塞德斯被开走的声音。

但是这毫无意义，因为地下室是隔音的，他们无论做什么他都不可能听得到。

男子仔细查看了一下捆绑他的胶带。胶带是灰色的，看上去像是金属，是水管工人用的那种类型。它只有一英尺宽，却在他的四肢上捆了许多遍，以至于牢固得像是钢铁制成的。他试着前后晃动椅子，但是椅子又大又沉，他根本晃不动它。

他试着吞咽，觉得喉咙一阵刺痛，每一次呼吸都疼痛难忍。但是这疼痛至少证明他还活着。

他绞尽脑汁地想他什么地方做错了。他一定是在什么地方出了什么乱子，如果他能想得出是什么做错了，也许他还能够将它纠正。有人认出他来了吗？或是他说什么话把他自己暴露了？一句愚蠢的话，他没有在意，却被他们盯上了。他把最近所说的话回想了一遍，却没有找出什么破绽。他太专业，不可能出什么差错，而且他一直小心翼翼，如履薄冰。

把他绑架到地下室的三个人中有两个他认识，一个是苏格兰人，一个是巴西人。他认识他们几乎有两年了。他和他们一道喝酒嫖妓，在有些场合几乎把他们视同朋友。但是他们刚才在旅馆外面的人行道上抓住他的时候，他们的脸却硬得就像石头，眼神冰冷，以致在他们动手抓他那一刹那之前他就已经意识到大事不妙了。

他不认识第三个人，那人开着车，长着一头西班牙人的墨黑的头发，头发全部往后梳着，高高的颧骨上密密麻麻布满旧的粉刺留下的疤痕。此人在驾车时还不断回头打量他，但是跟另外两个同伙一样，他同样一声不吭，一直把他带到别墅里。

起初男子还想虚张声势，蒙混过关。他先是开玩笑，接着假装愤怒，说他们没有权利这样对待他，然后他又威胁他们。他们却一言不发。苏格兰人用一把巨大的自动枪顶着他的肋部，手指紧紧扣在枪的扳机上。最后男子不得不沉默下来，把手放在大腿上，坐在两个绑架者之间。

他突然听到有脚步声在通往地下室的石阶上响起，他立即紧张起来。门开了。一个男人站在门口，看上去像是个幽灵，身高不止六英尺，栗黑色的头发留得很长，这种样式已经不时兴了。他淡绿色的眼睛，鼻子上洒满雀斑，这只鼻子已经摔破过至少两次。此人正是丹尼斯·多诺万。

“不要起来，安迪。”多诺万一边说一边发出刺耳的笑声。

那个巴西人出现在多诺万的肩膀后面，他微笑着，露出被烟熏得发黄的牙齿。

多诺万和巴西人走进地下室，随手关上了门。多诺万穿着红色的短袖

马球衬衫，外面罩着黄褐色的卡其布外套，左手手腕上戴着一块劳力士潜水表，手上拿着一把长长的切菜刀。巴西人提着一个巨大的塑料袋。

男子一声不吭。他不能说什么。多诺万叫出了他的真名，这意味着多诺万已经知道了一切。

“你一直是个调皮的男孩，安迪。”多诺万说道，他一字一顿地把男子的名字念出来，似乎是在品尝这个名字的发音，并从中得到某种乐趣，“一个非常调皮的男孩。”说着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张滑雪用的面具，顺手戴在头上。他紧挨着男子走过，以至于男子连他身上的须后水的味道都闻得到。他向摄影机俯下身，按了一个按钮，接着开始诅咒起来。

“滚他妈的新技术。”他说，“安迪，你曾试着给摄影机编程吧？血淋淋的噩梦。仅仅为了校对好时间你就需要读个天体物理学的博士。哈，我们走吧。”

多诺万直起腰，一枚小小的红色灯在摄影机上方亮了，摄影机的玻璃镜头向着坐在椅子上的男子不祥地闪着光。

多诺万朝巴西人点点头，后者也已经戴上了一个滑雪面具。多诺万把刀向巴西人掷了过去。长刀在空中划过一个优美的弧度，巴西人敏捷地把它接在手里。

巴西人向椅子上的男子走过去，长刀从一面挥动到另一面，单调地发出嗡嗡声。男子奋起挣扎，虽然他明知道挣扎毫无意义。大脑清醒地告诉他，他已经死到临头了，但是动物的本能却拒绝接受这样一个事实。巴西人开始挥动刀子的时候，他本能地绷紧了绳子，堵着的嘴巴试图尖叫出声。

彼得·拉萨姆按下了电梯的按钮，然后盯着楼层的指示器，似乎仅凭意志的力量他就能使电梯加快速度。穿着灰色夹克外套的他耸耸肩膀，调整了一下蓝黄相间的条纹领带。这天他已穿着便装过了好长时间，他很惊讶地意识到他非常想念他的制服。

他提着一个他每天去伦敦警察厅上班时提的公文包，这是他太太送给他的礼物，已经有二十五年历史了。公文包是黑色的皮革制成的，边缘已经磨损了，两个号码锁的镀金已经失去了光泽，手柄上已经印出了他的手印。这个公文包有点类似他的护身符，他计划一直用到他退休那一天。

电梯的门打开了，拉萨姆走了进去。他本来按的是第五层的按钮，但是门却坚决地打开了。旅馆打的是四星级的广告，地毯却显得破旧，上面斑斑点点。整个地方显得疲倦衰老，就像一个长期没接到新片约的女演员，已经光芒褪尽，黯然失色。这个地方在市区东部，是伦敦的商业集中

区，拉萨姆很少光顾此地，今天他是乘黑色出租车过来的，他自己配备的司机则弃而不用。严格地说，作为伦敦警察厅的助理总监，拉萨姆的职位比他此时要见的人高。但是此人是他的一个老朋友，而且此次会见的紧急性也使拉萨姆把职位之分弃之不顾了。

门又关上了，电梯继续朝上走的时候剧烈地摇晃了一下。拉萨姆能够听到他头上某个地方齿轮摩擦发出的声音。他决定下楼的时候走下来，不再乘电梯。

房间在走廊的最尽头，门上挂着一幅便宜的水彩海景画以示强调，画装在一个仿古相框里。拉萨姆敲了敲门，一个五十出头的男人把门打开了，相比于拉萨姆六英尺的个头，他要矮一些，也更重一些。

“彼得，欢迎你的大驾光临。”男人说着伸出双手。

他们握了握手。两个人的手都是坚强有力的那一种，是属于对手或同辈之间那种握手。

“对我们有关阴谋和间谍的事业而言，我们都显得有些老了，对吗，雷？”拉萨姆说道。雷蒙德·麦基做出道歉的表情，站在一边，把拉萨姆让进屋。屋里有两张单人床，一个梳妆台，一个衣柜，一个圆形小桌子和两把灰色的扶手椅。桌上摆着一瓶尊尼获加黑牌威士忌，两只酒杯和一小桶冰。麦基蹒跚着走过去，倒了两大杯酒，递了一杯给拉萨姆。两人碰了一下杯，开始喝起来。麦基的职务是缉毒局局长，简称 HODO (Head of Drugs Operations)，一般被称为 HoDough，意思是面团长，原因在于麦基长着粗壮的腰围，因此，他的部下经常在背后这样称呼他。

梳妆台上放着一台组合电视机和一台录像机。看到拉萨姆在看着电视机，麦基拿出一盒录像带。“这是昨天到达海关的。”他说。

“我希望你让我大老远过来不是为了看一部蓝色电影的。”拉萨姆说道。他转身坐在扶手椅上，把公文包放到了地板上。

“我警告你，这可不好看。”麦基说道，他把录像带放到机子里打开了按钮，接着拖着脚步回到沙发旁，放松四肢坐在上面，就像是怕把沙发压垮似的。屏幕上开始出现图像时，他喝下了一大杯威士忌。

拉萨姆把手托着下巴注视着屏幕，几秒钟过后，他明白过来，这并不是一部电影，而是对他们其中一个同人的残酷摧残。“天哪！”他喃喃说道。

“安迪·米德尔顿。”麦基说道，“我们最优秀的卧底特工之一。”

屏幕上，戴着滑雪面具的男人正挥动刀子朝被五花大绑的男子的胸部深深切下去，男子痛苦地剧烈晃动。

“两周前他在安圭拉失踪。这是通过迈阿密传过来的。”

拉萨姆尽量避免注视被折磨的男子，而是竭力观察一些有用的细节，使他能确认行凶者和行凶的地点。行凶者没有戴手表或是首饰，而是戴着一副外科用手套。没有办法知道他是黑人还是白人，甚至没法知道他是女人还是男人，虽然拉萨姆凭直觉认为一个女人没法如此残忍。墙上左侧有一个架子，其余地方则空空的没有任何装饰。一盏荧光灯。混凝土地板。这在任何地方都可能有的。

“米德尔顿试图接近丹尼斯·多诺万。”麦基说道，“过去六个月以来，多诺万在加勒比海一带频繁活动，与哥伦比亚人和一个叫阿柯维尔德的荷兰发货人接头。米德尔顿是通过阿柯维尔德的一个合伙人进去的，这个合伙人也失踪了。”

画面上出现第二个戴着面具的人，他手里拿着一个塑料袋。有一两秒钟他直盯盯地盯着摄像机。

“我们认为他就是多诺万。”麦基说道，“同样的体格，但是却没有确切的证据。”

男人走到米德尔顿身后，把塑料袋从他的头上往下套到脖子上，接着沿着他的脖子收缩绞动，椅子上的卧底特工浑身抖动，眼睛睁得又圆又大，盯视前方。大约有一分多钟，他的头部颓然倒向前胸，但是站在他身后的男人仍然紧紧绞动塑料袋又有一分钟之久，直到完全确定他死了。

录像带放完了，麦基关掉了电视机。“米德尔顿是我们在加勒比海已经失去的第三个卧底特工。跟米德尔顿一样，前两名特工的尸体也还没有找到。他们希望能让多诺万落网，作为‘胜利大行动’的一部分，但是事与愿违。”

拉萨姆点点头。“胜利大行动”一直被作为缉毒战中的重大胜利受到宣扬。几乎有三千个毒贩落网，缴获二十吨可卡因和几乎三十吨大麻以及三千万美元的资产，这是由美国缉毒指挥部和英国海关联合进行的一次大行动。但是拉萨姆很清楚落网的都是低级毒贩，他们不过是重要毒枭的小鬼。相比于毒品生意每年超过五千亿的收入而言，三千万也只是汪洋中的一滴水。

“他们也被杀并被录下来了？”拉萨姆问道。

麦基摇摇头。

“为什么这次是？难道米德尔顿有什么特殊性？”

“这是一个警告。”麦基说道，他坐在拉萨姆对面的扶手椅上，往他们的酒杯里又斟满了酒，“他是向我们表明，他会用同样的手段对付我们

送过去的任何人。”

拉萨姆呷了一口威士忌。“这是不同寻常的一次，对吗？杀了一个海关官员？”

“多诺万是个重量级的人物。他涉及的毒品可不是一两公斤的问题，他最后一次托运的货就足有三千万美元。如果缉毒机构连人带物抓住他，他就得终身监禁。”

“即使如此，他也可以把卧底特警一脚踢开，打发了事吧？”

“我猜我们已经成为他的眼中钉，他用这种方式告诉我们适可而止。”

“是这样吗？从你的角度？”

麦基灰色的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助理总监。“彼得，送去的三个特工我都认识，我还和安迪一起工作过，检查多佛的车辆，信不信由你。我再也不愿意送羊如虎穴了。”

“也就是说他的示威得逞了？”

“不完全。”麦基紧盯着一张床上方画着瓶花的图画陷入沉默。

“说出来，雷。”拉萨姆最后说道。

“我们已经有一个主意。”麦基说道，眼睛仍注视着那幅画。

“我想我猜到大半了。”

“问题在于，不管我们的特工人员有多出色，安迪·米德尔顿就是最出色的，但是像多诺万那样的老手仍然能识破他们。他们不具备他的背景和他的直觉。不管他们有多出色，他们也仍然是在扮演一个不是他们自己的角色。一个小失误，一次错误的举动，这一切都会暴露他们的身份。”

拉萨姆点点头，但是一言不发。

麦基把酒杯放在桌上，站了起来。他的膝盖发出咔嚓的响声，就像是折断了一根树枝。他开始在室内来回踱步，他的左脚每次踩在地板上，鞋子就会发出吱吱声。“我们的人进行了你能想像到的最高强度的训练，就像你对你的人所做的一样。我们教给他们监视和反监视，教他们如何行动，如何像罪犯一样思考。如果他们的对手是轻量级的，他们当然游刃有余。你想，如果一个人像鸭子一样走路，像鸭子一样说话，眼力稍差的人就会以为那人也许就是鸭子。但是多诺万的眼力可不差，而且太尖了。首先，他只和他亲自打交道很长时间的人做生意。对所有陌生人他都有疑心，而且他对卧底特警有一种直觉识别力，就好像他凭嗅觉就能把他们闻出来一样。除了已经牺牲的三个，我们还有六个特工人员已经自动回来了，因为他们确信多诺万已经盯上他们了。”

“我明白了，雷。我甚至明白了你刚才关于鸭子的比喻。但是你想让

我帮你什么？”

麦基深深吸了一口气，转过身看着助理总监。“处女。”他平静地说道，“我们需要处女。”

杰米·浮尔顿咬紧牙关跑二英里长跑的最后一段路程。他几乎没有出汗。他知道他还有足够的耐力跑至少一个小时，但是没有太大的必要。如果是周末他还会再多跑一些，但是这是星期一，是新的一周的开始，新生活的开始。他往左右看了看，飞快地冲过英皇道，往他在奥克里街的地下公寓跑去。对晨跑而言，伦敦可不是世界上最合适的地方，但是浮尔顿没法容忍健康俱乐部的临床效率和机械玩意儿。健康对他而言是种生活方式，这与花一个小时去做自行车运动，一边还读着《金融时报》或是听着纯红乐队的最新音乐毫不相干。

转入奥克里街的时候他加快了步伐进行最后一百码的冲刺。接下来他站在通往地下公寓的阶梯上，手扶着栏杆开始伸展四肢。一个金发碧眼的女孩穿着漂亮的淡绿色套装，夹着一个路易·威登公文包，朝着他明媚地笑了一下，他也回报一笑。

“你的气色不错。”她一边说一边朝南肯辛顿的地铁站走去。

过去的一周内浮尔顿已经见过她三次，而且他有种感觉，这种巧合是她精心安排的。第一次见到她时，他就注意到了她手指上的婚戒。她对他的笑容一次比一次更会心更明媚，离开的时候着意地扭动着臀部。她确实长得不错，但是她已是三十多岁的人了，也许比他年长十岁，而浮尔顿早就度过了对年纪比自己大的女人的蠢蠢欲动期。

他沿着金属梯子走到公寓门口，开门进去。房间里家具很少：两个简单的灰色沙发，一个由胶合板拼成的低矮的咖啡桌，一个餐具柜。柜子里放了一个非洲木刻，要不是因为租房的时候房东作为房产的一部分要求保留，他早把它扔出去了。

浮尔顿脱下身上的运动外套，抛到靠窗的沙发上，然后躺在米色的地板上，开始做每天必做的一百二十个仰卧起坐。做完以后，他身上出汗了，但是他的呼吸仍然很平稳。虽然腹部的肌肉有些疼痛，但是他知道他远远没有达到他的运动极限。

接着他来到浴室，浴室内的摆设跟起居室一样以简单实用为主。冲完澡，他把浴巾裹在腰上来到卧室。卧室门背后的木衣架上挂着一套深蓝色的制服，镀银扣子闪闪发光。他取下衣服，冲着它笑了起来。

“天哪，一个警察。”他自言自语地笑起来，“谁会相信呢？”

他把制服扔到床上。警帽放在梳妆台上，伦敦警察厅的镀金徽记在上

面闪闪发光。他拿起帽子，戴在头上，调整下巴上的系带。帽子很沉，稳稳当地戴在他头上。他转身来到穿衣镜旁，对着镜中端详起来。他收敛笑容，立正站好，缓缓行了个举手礼。“大家晚上好。”他说道。接着他伸直二头肌，坐了个体操运动员的姿势，浴巾从他身上滑落到地板上，他对着镜中的裸体笑起来。

门铃响了，他一惊跳起，脸刷地变红了，他意识到自己此时一定非常可笑，赤身裸体，头上戴着一个警帽。

他把帽子解下来放在制服旁边，把浴巾重新裹在腰上，穿过过道，来到门口，打开门。他本以为门口站着的会是邮递员，但是出乎意料，门口站着的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穿着深蓝色的运动夹克，一条灰色家常裤，整个像是要度假的样子。

“杰米·浮尔顿？”男人问道。他的脸上毫无表情，就好像他根本不在意他看上去像什么一样。

“是的。”浮尔顿有点迟疑地回答道。

“集合地点变了。”男人说道。

“你是？”

“一个来接你去新地点的人。”男人毫无幽默感地回答道。他的右手抓着一串汽车钥匙，他的鞋子油亮发光，一尘不染，跟浮尔顿放在衣柜里的那双鞋子一样。一双警察的鞋。

“听着，我本来八点半要去亨顿，警察大学。”浮尔顿说道。

“先生，我知道。”男人说道，“但是现在你只要跟着我就可以了。”

“你有什么介绍信吗？”

“没有。”男人冷冰冰地回答道，“没有介绍信。”

浮尔顿看着这个男人。男人抱着双手泰然自若地回望着他，极有耐心地等着他。很显然他不会再多说点什么了。“好吧。”浮尔顿说道，“等我穿上衣服。”他准备关上门。

“先生，没有必要穿制服。”

浮尔顿停止了关门。“你说什么？”

“我说制服。没有必要穿。”

浮尔顿皱着眉头。“那么，我穿什么呢？”

男人身体前倾，好像要泄露什么机密似地说道：“坦率地说，先生，你穿什么我都不在乎。”

浮尔顿关上门，站在过道里，双手抱着头。他想，究竟在发生什么？三个月前他加入伦敦警察厅的申请得到批准，紧接着对方就发函告诉他什

么时候去亨顿报到。整个计划的突然改变也许只是个坏消息。

“兔子”克里弗·沃伦倒了一杯牛奶到麦片上，又加进满满两匙红糖到里面，接着走到厨房的角落，把碗放到福米卡桌子上。他身上披了件晨衣，一边吃一边拿了本书靠着墙阅读起来。书的名字是《改良社会服务》。书的内容枯燥无味，跟刚打开包装的麦片一样。但是他知道这本书需要阅读。在电视大学的阅读课上他已经落在后面了，而且他还有一叠录像放在电视机旁边，还需要观看。

门铃尖厉地响了三声，就好像有人按得很匆忙一样。沃伦放下匙子，缓步走到门口，拔下门上的链子，打开了门。他住在哈里斯顿社区，此地吸毒者、偷窃者都很猖獗。小偷行动之前从不会过多思考，直接把门踢开，把房主打昏，把屋里席卷一空。住在他楼上的一个七十多岁的鳏夫在过去两年内已经被劫了六次。

一个穿着深蓝色运动夹克的白人隔着门微笑起来。“克里弗·沃伦？”

“什么事？”

“先生，我有一辆车等着你。”

沃伦皱着眉头，把门开得稍微大一些。隔着几户人之外的街道上停着一辆崭新的沃克斯豪·欧宝轿车，它已经吸引了两个十多岁的西印度孩子的目光。

“你不能停在那儿，”沃伦告诫道，“如果你还想见到你的车的话。”

男人迅速朝后看了一眼。“谢谢你的提醒，先生。”他说，“我到车里等。”

“是不是每个新人都能享受这种待遇？”沃伦问道。

“你是属于有特别任务的那一类，我听说。”男人一边说一边调整着他那根红蓝相间的领带，“而且上头要我转告你，不用穿制服。”

“我是不是有什么麻烦了？”沃伦问道，他突然警觉起来。

男人耸耸肩。“我不知道，先生。他们没有告诉我太多，我只是个司机，如此而已。”他看看表，“请快一些，先生。”

沃伦点点头。“好的，好的。”他说着关上了门，这当儿男人回去看着他的车了。

他慢吞吞地回到卧室，脱下身上的晨衣。他的警察制服挂在锁衣柜的钥匙扣上。他伸出手抚摸着那套蓝色的制服。在决定加入伦敦警察厅之前沃伦进行了长时间的思想斗争。他少年时代并不具备太大的信念，终日兜风游玩，或是偷车。在伦敦警察厅的层层面试中，他过去的历史显得相当

突出。但是由于应征者的陡然减少，警察厅已经降低了他们要求过去的历史完全清白的标准。他们对沃伦的西印度人身份很感兴趣。他们现在正力求提高警察队伍中其他人种的比例。沃伦认为他完全可以利用种族这一层优势。但是现在在外面轿车里等着的人却暗示他，他想成为伦敦警察厅的一员可不像他想像的那样顺利。

克里斯蒂娜·利穿着晨衣，点燃她早上的第一支烟，深深吸了一口，缓缓向厨房走去，路上她起码咳了三十秒钟。“明天我就戒烟。”她第一千次对自己发誓。

她揭开罐子，舀了满满两匙雀巢咖啡放到一个白色的大杯子里。她又深深吸了第二口雪茄，抬头看了看放在冰箱上的钟，冰箱已经有十年历史了。“八点？”她皱着眉头小声自语着，“怎么就八点了？”她急忙转身回到卧室，从衣柜里拿出一套深蓝色的制服仔细摊在床上。崭新的鞋子放在梳妆台上，在长条灯下闪着光。帽子挂在门背后的挂钩上。她取下帽子细心地戴在头上，开始调整角度。看上去帽子戴得并不是很合格，她想，不知道去亨顿的第一天会不会教新人穿戴这套烦琐的玩意儿。至少她并不需要跟男人一样戴上这个帽子。门铃响了，她跳了起来。

她跑到门口，把门打开了。一个五十出头、长着灰白头发的男人俯身朝她微笑着。他穿着深蓝色的运动夹克和一条灰色家常裤，看上去至少有七英尺高，因为蒂娜得仰起脖子才看得见他的脸。

“你要推销什么东西？我现在真没时间，”她说又很快吸了一口烟，“也没有钱。你是怎么进来的？前门应当是关着的。”

“难道就没有任何一个人告诉过你，穿着制服不允许抽烟，否则开除吗？”男人说道，带着一种柔软的诺森伯兰的口音。

“什么？”话一出口，她就意识到她头上还戴着警察帽子呢。她一把抓住帽子，往背后一推。

“我不是警察。”她说道，“还不是。我的意思是说还不是一个警官，还不真正是一个警官。”说着她倾身向前把烟扔在了桌上的烟灰缸里。“你想做什么？”

男人朝她微笑着，眼角露出了细密的皱纹。“克里斯蒂娜·利？”

“是的。”蒂娜有点迟疑地回答道。

“你的坐骑在等着你。”

“我的什么？”

“你的汽车。”

“我没有什么汽车，我连该死的一张汽车票都买不起。”

“我来接你，利小姐。”

“去亨顿？”

“去别的地方。”

“我本来八点半要去亨顿报到的。”她飞快地扫了一眼手腕上的手表，“我已经快迟到了。”

“你的计划已经做了更改，利小姐。我就是来这儿接你的。你也不需要穿制服。穿便装即可。”

“便装？”

“就是穿上你去逛商店时穿的衣服。”他微笑着，“我可没有别的意思。”

蒂娜眯起眼睛。“我有什么麻烦吗？”她问道，骤然之间变得严肃起来。

男人耸耸肩。“小姐，他们把我当蘑菇对待，让我待在黑暗之中，而且——”

“明白了，明白了。”蒂娜打断他的话，“只是因为我要写课程论文，我已经阅读了所有的材料，而且花了几乎一个晚上刷亮那该死的鞋子，而现在你来告诉我这一切取消了。”

“仅仅是安排日程上有了变化，小姐。仅此而已。如果是因为你有什么麻烦，我想他们不会让我来接你的。”

蒂娜问道：“他们？”

“小姐，就是上头。就是付工资给我的那些人。”

“那么，他们是些什么人？”

“我猜就是一天结束后的纳税人。”他看看表，“小姐，我们最好马上就走。”

蒂娜盯着男人看了几秒钟，接着慢慢点点头。“好吧，给我一分钟时间。”她淘气地笑起来，“化妆行吗？”

“小姐，染染眉毛不会耽误太多时间。”男人面无表情地说道，“也许还要抹些口红。不要太红了。我会在汽车里等着的。”

蒂娜咬着下唇，使劲压抑着没有笑出声。直到关上门，她才禁不住大笑起来。

直到打开衣柜的时候，她的笑声才打住。这个站在她门口长着灰白头发的男人也许意味着不太好的消息。她还记得那天被伦敦警察厅接收的时候是她这一生最高兴的时候。现在她则有一种不祥的感觉，也许即将开始

的新生活又在脚下粉碎了。

汽车从切尔西到道格斯岛一连开了四十分钟，整个过程中司机一句话都没有说。杰米·浮尔顿的脑袋里堆集着无数个问题，但是他知道现在问出来毫无意义。他十分确定，一切很快就会揭晓。他注视着车窗外的风景，缓慢地深深地呼吸着，试图用这种方式平息剧烈跳动的内心。

浮尔顿看到远处加那利码头高耸的塔楼时不禁皱起了眉头。就他所知，伦敦警察厅没有一座办公大楼坐落在这儿。毫无疑问，此地是商业中心。巨大的美国银行、日本股票公司以及英国金融服务区都在这儿。

汽车在一座大楼前面缓缓减速，接着转向地下停车场，在停车坪前黄黑条纹相间的栅栏前停下了。司机向身穿制服的安全保安出示了他的证件，栅栏缓缓升起的时候，他轻快地吹起了口哨。汽车靠近一座电梯停下了，浮尔顿坐在车上静等着司机下来给他开门，以取得某种心理上的微妙胜利，他本来可以自己打开车门的，虽然这种胜利显得愚蠢而且毫无意义。但是司机的沉默寡言着实令浮尔顿有些恼怒了。

司机把车门拉开，接着砰的一声关上了，直着腰向电梯走去。灰白色的金属门右边是按键区，他输了四位数字，屏幕上显示电梯从第十层下来了。

司机把对浮尔顿的忽略坚持到底，直到电梯降下来，门开了。

“第十层，先生。”司机说道，“先生”两个字几乎是像吐象牙一样从嘴巴里吐出来的。“在那里有人接你。”说完他转身朝汽车走去。

浮尔顿走进电梯，按下了第十层的按钮，电梯门关上的一刹那他冲着门外大叫了一声：“你可得小心驾驶啊！”这又是一次毫无意义的胜利，但是浮尔顿觉得他不能不抓住任何机会取得这种胜利。

他静静注视着电梯的指示灯亮到第十层。电梯低低轰鸣了一声停了下来，门开了，门外没有任何人在等着他。浮尔顿迟疑了一下，走出电梯，走进铺着灰色地毯的大厅，左右四顾着。长廊一侧的尽头有两扇磨砂玻璃门，浮尔顿不禁皱起了眉头。电梯的门在他身后关上了。他调整了一下白衬衣的领口，耸耸肩膀。他穿着一套深蓝色的丝毛织品服装，牌子是法国巴黎的高级品牌郎万。浮尔顿认为既然那套制服被认为是多余的，那么，他就有必要穿得时尚一些，而且这套衣着是激怒那个不苟言笑的司机的一种方式，想一想吧，这套衣服也许得花上他一个月的工资。

浮尔顿深呼吸了一下，朝玻璃门走去。浮尔顿举起右手正要敲门的时候，门内突然有人把门拉开了，仓促之间没有看清这个人。

浮尔顿惊得跳了起来，几乎后退了一步。但是当他看清这个人穿着制

服，戴着伦敦警察厅的高级官员戴的警帽的时候，他很快平静下来。

“没有吓着你吧，浮尔顿。”男人说道。

“先生，没有。”浮尔顿说道。他忽然认出这个男人经常出现在电视屏幕上。这就是助理总监彼得·拉萨姆。此人在英国警官大学受过高等教育，五官分明，头脑灵活，拥有到达他这种职位的人才具有的应付晚间新闻记者挑衅性提问的能力。他是伦敦警察厅及总监的最佳代言人，而总监本人则放心地坐在伦敦警察厅第八层楼上宽敞的铺着木地板的办公室内，手握一个精致的玻璃杯，细品着伯爵茶，考虑着他两年后的退休问题。

“请进。”拉萨姆把门拉开。浮尔顿跟随着拉萨姆走过客厅，走过过道，过道的白墙上不带一丝装饰，最后到了一道柚木胶合板门前，门上残留的四个螺丝钉小孔表明那儿以前曾挂着一幅装饰用的金属木板。

拉萨姆把门推开了。办公室有羽毛球场一般大小，一面墙上跟外面走廊上一样镶着落地窗户，其余四周则空空的完全没有装饰，除了一面墙上挂着一面大钟，上面有着巨大的罗马数字和红色的分针。墙上有几块地方显得比其他地方更亮，显然以前这几块地方曾贴着图画或照片，还有几个螺丝钉小孔表明以前墙上挂着的什么装饰物被移走了。室内惟一的陈设是一个便宜的松树木做的桌子和两把塑料椅。拉萨姆坐在背靠窗的那个椅子上。窗户上没有百叶窗或别的窗帘，透过窗户，浮尔顿可以看见对面塔楼上成百上千的工人像蚂蚁一样忙忙碌碌。

拉萨姆摘下高高的帽子，把它仔细放在面前的桌子上。他的头发似乎黑得不太自然，但是他太阳穴四周的灰白色地带表明他并没有染过发。他对浮尔顿做了个手势，让他坐下。浮尔顿坐下了，同时抚平着衣服上的褶皱。

“你知道我是谁吗，浮尔顿？”助理总监问道。

“知道。”浮尔顿点点头。

“那么，没有必要进行自我介绍了。”这个高级警官说道。他把右手指轻轻放在桌面上，浮尔顿注意到他的指尖修整得无可挑剔，指甲很干净地剪过了，表面也修得很平整。“告诉我，你为什么想加入警局，浮尔顿。”

浮尔顿皱着眉头想了一会儿。他加入伦敦警察厅的申请在二十多个小时的面试后得到批准。这一系列的面试包括心理的和身体的测试以及严格的背景审查。拉萨姆刚才问的问题他已经被问过无数次的了，所以，他想也许拉萨姆想听点更新鲜和更有创意的理由吧。否则为什么还问这个问题，莫非是想挑选人做别的工作？浮尔顿的最初反应是挑衅性地问这个助理总